

东北林业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命题科目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代码：901

考试科目名称：民法学与刑法学

民法学考试内容范围：

一、民法概述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法的概念.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法的任务.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法的调整对象.
4. 要求考生掌握民法与其他部门法的关系.
5.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法的渊源.
6.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法的基本原则.
7.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法的适用.

二、民事法律关系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特征.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法律关系的分类.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法律关系的要素.
4.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权利的产生变更和消灭.

三、民事权利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权利的概念、特点和分类.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权利的取得、变更和消灭.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权利的行使.
4.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权利的救济.
5. 要求考生能够运用民事权利规则分析并解决实务问题.

四、民事义务与民事责任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义务与民事责任的含义.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责任的种类.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责任的免责事由.
4. 要求考生能够运用民事义务与民事责任规则分析并解决实务问题.

五、民事主体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自然人的民事权利能力、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的住所.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监护职责和监护权、监护人的设定、监护人的撤销、监护关系的终止.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宣告失踪和宣告死亡制度.
4.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法人的概念和特征、法人的分类、法人的能力、法人的机关、法人的终止.
5.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非法人组织的概念和特征、法律地位、分类、非法人组织的终止.
6. 要求考生能够运用民事行为能力、监护、宣告失踪宣告死亡制度、法人制度、非法人组织规

则分析并解决实务问题。

六、民事法律行为

1. 要求考生掌握民事法律行为的一般理论知识，包括但不限于民事法律行为的概念、特征和分类。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意思表示理论与制度规则。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法律行为的成立和生效。
4.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效力待定民事法律行为、无效民事法律行为、可撤销民事法律行为。
5.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民事法律行为被宣告无效或者被撤销的法律后果。
6.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附条件和附期限的民事法律行为。
7. 要求考生能够运用民事法律行为制度规则分析并解决实务问题。

七、代理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代理的概念和法律特征。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代理的种类。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代理权的行使。
4.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无权代理与表见代理制度。
5.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代理关系的终止。
6. 要求考生能够运用代理的制度规则分析并解决实务问题。

八、时效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时效制度的概念和特征、功能、类型。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诉讼时效的概念和特征、分类、适用范围、诉讼时效的起算、中断、中止、延长、诉讼时效届满的后果。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诉除斥期间的概念和特征、诉讼时效与除斥期间的关系。
4. 要求考生能够运用诉讼时效的制度规则分析并解决实务问题。

参考书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民法学》，本书编写组，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年1月

刑法学考试内容范围：

一、刑法基本原理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刑法的概念和渊源。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刑法的性质和能。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刑法的体系和解释。

二、刑法基本原则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罪刑法定原则的主要内涵和司法适用。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适用刑法人人平等原则的含义和具体体现。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罪责刑相适应原则的含义、立法体现和司法适用。

三、刑法的效力范围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应用刑法的空间效力。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应用刑法的时间效力。

四、犯罪概念与犯罪构成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犯罪概念与犯罪构成的关系。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犯罪构成的基本理论和法律规定。

五、正当防卫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正当防卫基本理论和法律规定。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紧急避险基本理论和法律规定。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其他常见的违法阻却事由。

六、共同犯罪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共同犯罪的基本理论和法律规定。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共同犯罪人的刑事责任。

七、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犯罪预备形态的概念、特征和处罚原则。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犯罪未遂形态的概念、特征、类型和处罚原则。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犯罪中止形态的概念、特征、类型和处罚原则。

八、罪数形态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实质的一罪。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法定的一罪。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处断的一罪。

九、刑事责任与刑罚

1.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刑事责任基本理论。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刑罚的基本理论。
3.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和具体应用刑罚的法律规定。

十、罪刑各论

1. 要求考生一般掌握危害国家安全罪中的具体犯罪和法律规定。
2.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危害公共安全罪中的具体犯罪和法律规定。
3. 要求考生一般掌握危害公共安全罪中的具体犯罪和法律规定。
4.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中的具体犯罪和法律规定。
5.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侵犯财产罪中的具体犯罪和法律规定。
6. 要求考生一般掌握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中的具体犯罪和法律规定。
7. 要求考生一般掌握危害国防利益罪中的具体犯罪和法律规定。
8.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贪污贿赂罪中的具体犯罪和法律规定。
9. 要求考生熟练掌握渎职罪中的具体犯罪和法律规定。
10. 要求考生一般掌握军人违反职责罪中的具体犯罪和法律规定。

参考书目：《刑法学》（第八版）高铭暄、马克昌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2017年8月

考试总分：150分 考试时间：3小时 考试方式：笔试